

证券代码：600208 证券简称：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：临 2014-051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发布了《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4-050）：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湖集团”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 30,303,000 股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。现对该公告内容补充如下：

该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资金融出方为“湘财证券-华夏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”，该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为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，管理人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资产管理分公司，托管行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；资金融入方为新湖集团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五月十六日